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人关于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重整计划获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重整情况

2018年5月24日，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泸天化集团”）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各债权组经审议分别表决通过《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整计划（草案）》。

2018年5月30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的通知，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18年5月28日依法作出（2017）川05破2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内容如下：

- （一）批准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整计划；
- （二）终止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整程序。

二、风险提示

因泸天化集团重整计划涉及以泸天化集团所持上市公司股票偿还债务事项，若泸天化集团重整计划顺利执行，泸天化集团所持上市公司股票将会进行调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将可能发生变化。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

报》和巨潮资讯网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18年5月30日